

# 抓作风转作风要破除“一阵风”

戈岩平

当前,全市上下“五问五破、五比五先”机关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中。经过几个月的作风洗礼,广大党员干部普遍认为,在全市上下全力打造“六个之都”、奋力推进“两个先行”的关键时刻,开展这次机关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既是一次精神上的“补钙”,也是一次思想上的“加油”,极大激发了全市广大党员干部争先进步的志气、攻坚克难的胆气、变革创新的锐气。

但不可否认的是,也有干部认为,作风建设“年年搞、搞不出新花样”,存在着“闯关”“过关”心理——或者“上级一重视,马上就抓,领导不强调,立刻就放”;或者“雷声很大,雨点很小,风头过后,一切照旧”;或者“三天打鱼、两天晒网,一时新鲜、三分钟热度”,等等,如此应付式做法或心理,是把作风建设当作“一阵风”的具体表现。

作风问题关乎人心向背,加强作风建设是巩固党的执政根基的历史选择。老百姓认识和评判一个政党,最直接、最有力的依据就是其

作风。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中央八项规定作为加强作风建设的切入点、全面从严治党的突破口,抓铁有痕、踏石留印,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呈现良好的态势。但作风问题具有反复性、顽固性,克服不良作风不可能一劳永逸,形成良好作风不可能一蹴而就,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制度化,是现实而紧迫的重要课题。

作风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部署,强调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推动作风建设久久为功,必须从建章立制、立规矩入手,构建常态化长效机制,确保干部队伍作风建设落地生根、抓细抓实。

抓作风、转作风,应树牢系统思维。作风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坚持系统思维,走出“脚痛医脚、头疼医头”的思维怪圈。制度内容要统筹兼顾,明确制度建设清单,既强调单项制度的制定修订,又重视与其他制度的衔接协调;既

建立健全激励性、保障性规定,又充实完善惩戒性、约束性规定;既要加强实体性制度建设,又要注重程序性、监督性制度建设,使作风建设要求真正贯穿于党员干部作风建设各方面。

抓作风、转作风,应遵循法治理念。构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常态机制,其本质是党的作风建设的制度化和科学化,应当自觉践行法治思维和法治理念。树立和践行法治理念,就是要着力改变一些党员干部在作风建设中存在的重权力轻权利的传统思维,就是要着力引导和要求党员干部在作风建设中树立制度至上的观念,牢固树立制度意识,让学制度、用制度、守制度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抓作风、转作风,应强化制度执行。有的地方和单位在执行作风制度时避重就轻、趋利避害,讲道理头头是道,查原因遮遮掩掩,追责任相互推诿,当老好人的多,批评深究的少,习惯搞“下不为例”和“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还存在着“适度容忍”的心态,使制度规定变成“稻草人”,甚至导致“破窗效应”。从

这个角度看,避免抓作风、转作风沦为“一阵风”,制度执行是关键,唯有运用各种手段加强制度执行监督,强化威慑约束、刚性落实,制度规定才能成为带电“高压线”。

抓作风、转作风,应践行宗旨意识。现实中,群众参与不充分,习惯以自我感觉代替社会评价,“自说自话、唱独角戏”,是当前作风建设存在的一大弊病。有的地方和单位抓作风、转作风,习惯于搞体制内循环,喜欢“自我设计、自我实施、自我评价”,对社会公开程度不够,导致群众对作风制度建设具体规定知之甚少、监督无门。因此,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就应当尊重群众主体地位,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自觉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让群众对作风建设有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



# 让餐饮节俭风劲吹

刘怀丕

中国饭店协会近日发布倡议书《饭店餐饮业宴会宴席反餐饮浪费指南十八条》,引导饭店餐饮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有效防止宴会宴席中的浪费行为。餐饮浪费具有顽固性、反复性,反餐饮浪费必须常抓不懈、驰而不息,才能让文明节俭风深入人心。

餐饮浪费不是小事,事关国家粮食安全,事关社会道德风尚,事关良好作风养成。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中央到地方大力倡导“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采取出台相关文件、开展“光盘行动”等措施,大力整治浪费之风,“舌尖上的浪费”现象有所改观,特别是群众反映强烈的公款餐饮浪费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浪费可耻、节约为荣已成为全社会的共识。但部分地区餐饮浪费现象仍然存在,还滋生出一些新的餐饮浪费现象,比如外卖商家诱导过量消费、“网络吃播”宣扬暴饮暴食等。

反餐饮浪费,既是攻坚战也是持久战。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倡导绿色消费、弘扬勤俭节约精神作出战略部署和任务遵循,为反餐饮浪费提供了根本遵循。相关方面及时号召餐饮企业把反对浪费的具体举措持之以恒落到实处,有助于促进形成文明节俭的餐饮新风尚。

餐饮浪费问题的解决,离不开行业自律,更要靠制度的力量。面对新形势新情况,要突出问题导向,围绕重点人群、关键环节,进一步采取针对性、操作性、指导性强的反浪费举措,让厉行节约的制度“密”起来、执行“硬”起来、惩戒“严”起来。与此同时,持续不断强化宣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做好表率,改变一些人“要面子、讲排场”心理,培育人们健康文明的餐饮消费观。

“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破由奢。”勤俭节约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我们党的优良作风。反餐饮浪费不能止步,勤俭节约精神需持续弘扬,在这方面每一个人都有责任,切身加入到餐饮节俭风尚中。

# 学校运动会是学生比拼不是家长博弈

郑建钢

一个入场仪式,威亚、和平鸽、“神舟飞船”、无人机……各式各样的道具被带入了运动场,再配上学生夺目的服装、整齐的妆容及现场激昂的音乐,貌似一场大型时装周。随着运动会规格日渐提升,学校、家长投入的精力和财力也水涨船高。单一个开幕式入场,花费就上千元甚至过万元(11月22日《成都商报》)。

对于愈演愈烈的运动会高消费,对立的意见非常尖锐。赞同者认为:运动会入场式隆重一些还是有必要的,“要不然跟上体育课有什么区别?”“仪式感,对小朋友来说一定是一个非常美好的回忆”。反对者针锋相对:“穿班服就挺好的。”“不要追求太浮夸,也不要很复杂,在做好创意的同时,也希望大家能够节约。”

运动会,应该是学生比拼的场所,而非家长博弈的阵地,更不是用大量金钱堆砌出来的一次炫耀性场面。运动会高消费,无形中增加家长负担,束缚学生自主发挥的手脚,或对孩子产生教育误导。

运动会要开得“亮眼”,并不是只有花钱一种办法。30多年前,本地中学举办广播体操比

赛,我所在的学校是省重点中学,校长认为我们是名校,什么比赛都应拿第一,但学校没有额外费用,办法自己去想。当时,比赛的运动服是统一的白衬衫、蓝裤子,基本上没有多少发挥余地,夸人眼球谈何容易。我校有个聪明人,让参赛运动员用白纸剪出细条,粘贴在蓝裤子的裤缝上,蓝裤一下子醒目起来。这套“帅气”的运动装在比赛日一亮相,立马震撼全场,在气场上完全碾压竞争对手,取得好成绩顺理成章。

这段往事证明一个朴素而简单的道理:不管是业余比赛还是顶级比赛,并不是投入的钱越多越好,没有钱也能赛出闪光点,有钱也要用得恰到好处且不浪费。学校运动会终究不过是一场业余运动会,说穿了只是孩子们玩玩而已,两三天时间眨眼就过去了,真的没有必要铺张浪费。

综合考量实际国情和国人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应该倡导学校勤俭办运动会的好风气。对过于攀比、讲排场的风气,学校方面不能以家委会的主意为借口,听之任之,必须在一定程度上给予一些硬性规定予以阻止,多一些“穿班服就挺好的”的理念,少一点“仪式感”的攀比。家长、老师只需要当好拉拉队、做好服务员,听凭学生自由发挥,比出水平、赛出风格就行。

# 一个不要少



王铎 摄

# 建设公共营地为“露营经济”注入新活力

丰收

近日,国家多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动露营旅游休闲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出鼓励各地根据需求,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公共营地(11月22日文旅部网站)。

在旅游消费受到新冠疫情冲击的情况下,近两年迅猛增长的“露营经济”,在一定程度上拯救了旅游业——既给消费者带来新的旅游休闲方式,也为公园等旅游场所带来游客,同时带动帐篷、躺椅、炊具等露营装备销售。随着“露营+”不断拓展,还带动房车、露天音乐会等产业,推动“大文旅”发展。

尽管“露营经济”是今年旅游

市场最亮眼的板块之一,但其繁华背后隐藏着不少问题,露营地供给从分布、数量到质量、功能等,与露营爱好者的期待有距离。比如,分布不均衡、数量供给不足,造成部分露营地拥挤不堪;许多露营地的水、电、厕所、垃圾箱、排污等基础服务设施不足,既影响消费者体验,也影响“露营经济”做大。

如果各地根据需求,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公共营地,给“露营经济”注入新发展动力。不仅能解决供给总量不足,也能解决分布不平衡,还能提升服务功能和质量。这对消费者而言,有望露营时享受更多公共服务;对各地政府来说,将强化对露营消费的公共服务。显然,有助于拉动文旅消费。

建设公共营地,是指在符合相

关要求的前提下,利用各类公共空间建设营地,并提供相应的配套服务。其中的“公共”两字,意味着公共营地管理更规范,相关收费应有别于商业营地,甚至部分公共营地将免费提供给消费者使用,以彰显公共营地的公益属性。当公共营地大量出现,无疑将带动更多人加入露营消费队伍并不断扩大消费,有望实现双赢。

上述文件提出,在符合规划和规划的前提下,探索支持在转型退出的高尔夫球场、乡村民宿等项目基础上发展露营地旅游休闲服务。鼓励有条件的旅游景区、度假区、乡村旅游点、环城游憩带、郊野公园、体育公园等,在符合规定的前提下,划出露营休闲功能区提供露营服务。鼓励城市公园利用空闲地、草坪区

或林下空间,划定非住宿帐篷区域,供群众休闲活动使用……

可以看出,建设公共营地能盘活利用部分闲置资源,并充分利用现有旅游资源做大做强“露营经济”。公共营地进入市场,既可提供更多露营地供消费者选择,还将促进商业营地提质或降价,“露营经济”将提质增效迈上新台阶。

“建设一批公共营地”只是上述文件亮点之一,是扩大服务供给中的内容。此外,该文件还围绕优化规划布局、提升产品服务品质、加强标准引领、推动全产业链发展、引导文明露营以及加强用地保障、提供资金支持等方面做出全面系统指导。希望各地尽快落实文件精神,给“露营经济”提供强有力的公共支持。

# “雇叉车将占位车辆丢河里”被刑拘,乱占车位者不该没事

丁雪辉

18日17时许,福州市仓山区融信白宫小区的陈某根占用林某凯地库车位,19日22时许,林某凯联系陈某根,雇人将该车又丢入河道。目前,林某凯已被公安机关立案,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叉车司机龚某强已到案,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11月21日光明网)。

无需赘言,“雇叉车将占位车辆丢河里”是一种违法犯罪行为。按照《刑法》第275条规定,故意毁坏他人财物只要超过5000元,就涉嫌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可能被处以3年以上有期徒刑。目前,

林某凯因为自己的冲动行为,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并将付出相应的代价。

当然,由于此案事出有因,且属于侵财型犯罪,在司法实践中,只要双方达成和解,最后按照不起诉结案的人也很多。值得注意的是,“雇叉车将占位车辆丢河里”的发生,乱占车位者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据报道,该车在林某凯的车位上疑似停放了29个小时,且打电话联系不到车主。此情此景下,林某凯的愤怒可想而知。遗憾的是,对乱占车位者的法律责任,目前相关规定仅为“停止侵害、排除妨碍”。若乱占车位者不停止侵害、

不排除妨碍,并未规定强制性后续措施,被侵权者也毫无办法。相关立法部门该引起重视了。

还有一个现象是,只要有交警执法的地方,乱停车的情况就很少,那是因为被“贴条”要付出真金白银。而由于《道路交通安全法》不适用于小区内部,交警对小区内停放车辆并无执法权,小区内乱占车位的情况就较多。相关部门在调研时,对小区内多次乱占车位,导致被侵权者意见强烈等特殊情形,实行扣分处罚。如此,乱占车位者当会有所忌惮。当然,对于一些停车困难的老旧小区要慎重,争取有序停车与方便停车

的平衡。

从网友的反应看,“如何保护个人权益”“占人家车位还有理了”等支持林某凯的声音不少。之所以有这么多的“力挺”之声,说明现实中遭遇过乱占车位之苦的朋友可能不少,也说明乱占车位已经成为一个较普遍的问题。所以,要从根本上解决乱占车位问题,除了对“雇叉车将占位车辆丢河里”坚决说“不”之外,更应该从制度层面加重乱停乱放者的责任。单方面加重被侵权者使用责任,只会让乱停乱放者更加有恃无恐,被侵权者有苦难言,这与立法本意就南辕北辙了。

# 活人被“网祭”:平台责任不可忽视

史洪举

近日,福建厦门女生璐璐从好友处得知,一网络祭祀平台设有自己的纪念馆,包括灵台、详细个人信息和照片。该馆建于2016年1月,6年来访问量超过4.3万人次。平台确认情况属实。法院认为,平台未严格履行审核责任,未要求注册用户进行实名认证,致璐璐人格权被侵害,遂判决平台承担侵权责任(11月21日澎湃新闻)。

一个大活人被他人通过网络祭祀平台祭奠多年,且包括照片等个人信息也被展示多年,放到谁身上都难以接受。更可气的是,由于网络平台没有采取实名认证,未履行审核责任,导致被害人找不到始作俑者,司法机关对该案的判决提醒网络平台经营者,如果未尽到审核管理职责,就可能承担侵权责任。

对活人“网络祭祀”,导致当事人的精神受到折磨,实际上侵害了其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如果情节严重,行为人可能构成治安违法乃至刑事犯罪。因为该行为显然属于公然侮辱他人,可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构成侮辱罪

的,最高可处三年有期徒刑。

也就是说,理论上,当事人完全可以通过网络平台查找到具体实施“网络祭祀”的行为人,进而向其主张民事赔偿责任,或者追究其刑事责任。但遗憾的是,由于网络平台未尽到基本的实名认证义务和审核把关义务,以至无法查找到具体的侵权人。那不是当事人只能自认倒霉?当然不是的。对此,《民法典》规定,网络平台得到权利人的投诉后,有义务采取删除、屏蔽或断开链接等措施,避免损害进一步扩大,并提供行为人的详细个人信息供被害人维护权益使用,否则就应对扩大的损失与侵权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对于此事件,网络平台难辞其咎,因为其根本就没有落实实名认证制度,导致其自己也不知道谁是侵权人。故在一定程度上,网络平台就充当了侵权人角色,法院判决其承担法律责任合情合理。

这也警示人们,网络虽然是虚拟的,但法律责任是实实在在的,任何通过网络从事的行为也应遵循法律规定,不得侵犯他人权益。网络平台应尽到审核把关责任,及时处置不良信息,不能放任不良信息到处传播扩散,更不能充当滋生不良信息的温床和传播不良信息的“二道贩子”,这样既可避免自身陷入各种纠纷、承担各种责任,也有助于打造更加健康的网络环境。